

VPhoto 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C2-2020-121400020

甲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乙方：唯存(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

乙方运营有 VPhoto 即时影像平台（下称“VPHOTO 平台”），并拥有软、硬件方面的优势，可以提供摄影、摄像等技术服务及相关支持；

甲方因活动所需，拟聘请乙方提供摄影、摄像等服务。

为此，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 服务内容

- 1.1 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批量向乙方采购摄影/摄像服务。
- 1.2 本协议项下，乙方可提供的服务项目、各项目所含服务内容、价格见附件 1《服务内容及价格清单》。
- 1.3 具体服务内容以甲方每次订单的选择为准，非附件 1 的项目是否适用于本合同双方另行协商。

二、 合作期限与服务区域

- 2.1 合作期限为：本合同签订后至 2021-12-31 止。
- 2.2 服务区域：中国地区，以乙方官网 www.v.photo 公布为准。具体服务地点在服务区域范围内，以《订单》为准。

三、 价格及付款方式

- 3.1 甲方在合作期限内向乙方采购服务总价为人民币 3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万伍仟元整，即本合同总价）。具体每次服务，双方按《订单》结算，单价以附件 1 表明的单价为准。
- 3.2 付款方式：
先付后用，一次性付款。订单金额在已付款中扣除。

甲方于签署本合同后 5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35,000.00 元】（大写金额：人民币叁万伍仟元整）。乙方收到全款 48 小时后才能安排服务。

3.3 乙方在收到甲方付款后 5 日内向甲方开具等额发票。甲方延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按逾期款项的万分之五承担违约金，延期超过 15 日的，乙方可暂停提供服务直至甲方付清款项。

3.4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1). 银行转账付款：

账户名称：唯存（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310066629018800083809

开户行：交通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2). 支付宝付款：

支付宝账号：pay@v.photos

3.5 本合同以人民币计价，以人民币付款。

3.6 合作期限内，甲方先付款项余额不足以支付一项服务的，乙方不提供退款，但是甲方可以补足一项服务费用后予以使用。

四、 赠送服务

4.1 赠送服务内容：甲方可按附件 1《服务内容及价格清单》列明的项目（抖音蓝 v 视频服务等定制产品除外）和价格，自行选择总计价值人民币 1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的赠送服务项目。

特别赠送服务：每合作年度内甲方实际按时足额付款达人民币 100 万以上的，该合作年度，可以免除加急费、免除取消费、享受 vip 专项小组服务、免收 10 人次同级别摄影师指定费；达人民币 200 万以上的，免收 20 人次同级别摄影师指定费；达人民币 300 万以上的，免收 30 人次同级别摄影师指定费。

4.2 赠送服务的前提：甲方在合作期限内，按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付清本合同总价，并已实际全额使用完毕。否则甲方不享有上述 4.1 条赠送服务。

4.3 赠送服务的使用限制：1) 仅本合同合作期限内可使用，过期作废。2) 赠送服务任何时候不能折算成现金给予甲方。

4.4 因甲方已享受本合同项下的赠送服务优惠，故不再享有任何优惠价格或其他

优惠。

五、订单

- 5.1 甲方根据实际服务需求，须就每个拍摄项目单独向乙方发送《订单》，最迟应于拍摄日前3日发送；对于甲方工作人员发送的《订单》，乙方视具体情况通过甲方在本合同上预留的手机号码以短信的方式告知甲方。
- 5.2 甲方应如实完整填写或陈述需要提供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并在《订单》中完整描述。
- 5.3 甲方变更《订单》确认的项目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甲方更改拍摄信息（时间及地址等）的，须尽早通知乙方，由于甲方临时变更信息产生的额外费用由甲方承担。
- 5.4 关于取消订单的费用标准：
甲方在48小时以外告知取消的订单：不收取取消费用；
甲方在48-24小时以内告知取消的订单：收取订单金额的50%取消费用；
甲方在24小时以内告知取消的订单：收取订单金额的70%取消费用。
双方另有约定除外。
- 5.5 关于加急订单政策：
客户在48-24小时以内告知拍摄的订单：收取订单金额的5%加急费用；
客户在24小时以内告知拍摄的订单：收取订单金额的10%加急费用。
- 5.6 《订单》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标准《订单》条款双方已协商一致如附件，具体填写时，标准条款不予变更。

六、作品的使用

- 6.1 本合同项下作品，甲方付清全额服务费用后，甲方享有所有权，且甲方或甲方许可的第三方均可以期刊、图书出版、互联网、手持终端、电子媒体、广播电视、主办活动等任何合法形式使用作品，不需经乙方同意，亦不需另行支付费用。
- 6.2 本合同项下作品，乙方享有著作权，可自行在合法范围内使用。如有特殊使用范围限制，拍摄前甲方应告知乙方，并在订单中写明，乙方按订单执行。
- 6.3 甲方确认，甲方活动及要求拍摄的内容合法，对拍摄对象或上传内容涉及第三方肖像权、音乐著作权或其他相关权利的，已获得相应权利人的授权或同意，若现场有不能拍摄或不允许使用其肖像的对象，甲方应事先告知乙方，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及赔偿等事项均与乙方无关。对违法活动及拍摄，乙方有权拒绝。

七、作品的交付

- 7.1 乙方于每次活动结束后 24 小时内将原片上传至甲方在 VPHOTO 的账户内，甲方须于每次活动结束后 30 日历日内进行下载，逾期未下载，导致摄影、摄像作品丢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责任。如甲方有应付未付款项的，乙方可暂停交付。
- 7.2 关于 180 秒及以上视频的特别约定：脚本得到甲方确认后，开始计算视频制作时间。乙方向甲方交付带有 VPhoto 水印的样片，甲方在验收过程中要求修改样片的，修改时间不计入交付时间；甲方的修改样片的要求，以两次为限；成片在样片验收合格之后交付。
- 7.3 甲方应妥善保管在 VPHOTO 摄影平台上使用的用户名和密码，并对该用户名下的一切操作行为负责；甲方若发现任何非法使用用户名及密码行为的，应立即通知乙方客服人员。
- 7.4 甲方如对订单或合同约定之服务的履行情况存在异议，应在服务当日向乙方客服提出，否则认定为服务已严格按照本合同及订单的约定全部完成。
- 7.5 甲方如自行指派摄影师/摄像师的，因原始照片/视频的质量是由甲方控制的，乙方不保证简修效果全部尽如人意。

八、不可抗力及免责条款

- 8.1 因地震、台风、战争、计算机病毒、工具性软件的设计漏洞、互联网或服务网站遭黑客袭击、电信和通讯故障、政策及法律法规变更及其他不可抗力的原因，影响一方对本协议的履行时，该方得以免责，但需及时将相关情况告知另一方。
- 8.2 因乙方定期或不定期对网站进行停机维护或技术检测，或因类似情况而造成的正常服务暂时性中断的，不视为乙方违约。
- 8.3 如因甲方现场网络不畅导致摄影师或摄像师无法及时上传照片或视频，并致使乙方交付照片时间延后等问题的，不视为乙方违约。

九、保密条款

- 9.1 各方承诺对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所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专有信息、客户信息、知识产权等信息或资料承担保密义务，未经信息提供者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或提供该种信息或资料。
- 9.2 如因违反本条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全额予以赔偿。

十、通知方式

- 10.1 为保障本合同及订单顺利履行，双方确认，任何与本协议的履行、确认等

事项均可以通过本合同指定的联络人和联系方式进行，联络人签署的任何法律文书对其代表的一方均具有约束力，并由该方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10.2 任何一方的联络人或手机号码发生变更的，必须按照本合同约定联系方式立即通知另外一方，怠于通知的，由该方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在接到通知之前，该联络人签署的法律文书对该方仍具有约束力。

10.3 如《订单》有明确联络方式的，则该份订单以其记载为准。

十一、其他约定

11.1 本合同附件，系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 甲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即按合同约定享受相应的优惠活动，故不与乙方举办的任何其他优惠活动同时适用。合同有效期内，如甲方选择参加其他优惠活动的，须单独下单，单独付费（即相关费用不从本合同项下甲方已付未使用款项中扣除）。

十二、争议解决

如双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发生争议的，应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无法解决的，任一方均有权向乙方注册地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附则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附件 1：《服务内容及价格清单》

附件 2：《订单》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签章）

授权签字人：

联系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手机）：

乙方：（签章）

授权签字人：

联系人：刘贵红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88号外滩SOHO D栋7楼

联系电话（手机）：13520997256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1：《服务内容及价格清单》

VPHOTO 单次服务报价 （A 类城市）		
服务项目		报价
图片直播	专业级（摄影师+修图师+器材）8 小时	¥3,800
	资深级（摄影师+修图师+器材）8 小时	¥5,300
	首席级（摄影师+修图师+器材）8 小时	¥8,000
	专业级（摄影师+修图师+器材）4 小时	¥2,660
	资深级（摄影师+修图师+器材）4 小时	¥3,710
	首席级（摄影师+修图师+器材）4 小时	¥5,600
视频	专业级 （摄像师+器材）	¥3,200
	资深级 （摄像师+器材）	¥4,700
	首席级 （摄像师+器材）	¥7,500
	15s 视频（不超过 2 个机位的素材）	¥2,000
	30s 视频（不超过 2 个机位的素材）	¥2,700
	90s 视频（不超过 3 个机位的素材）	¥3,400
	180s 视频（不超过 3 个机位的素材）	¥4,800

	直播推流	¥10,000
	航拍（无人机）	¥6,000 起
	摇臂	¥7,000
	导播台（不含人）	¥5,000
活动肖像		¥6,000 起
商务肖像		¥10,000 起
备注： 1. 所有城市根据节假日等供给端情况实行浮动定价，B类城市基本为A类城市报价80%左右		

说明：

- 1、图片直播包含：1）一个专业现场摄影师（含V-BOX设备）提供8小时以内的摄影服务。2）一个专业云端数码修图师提供8小时以内的同步在线修图服务，简修图片数量不少于上传图片的25%，并将简修图片以微信相册的方式供甲方及客户查看。3）乙方提供拍摄直播相册服务，且甲方可根据需求选择乙方的定制服务。
- 2、摄像包含：一位专业级摄像师现场服务8小时以内，进行花絮拍摄（非全程记录）。
- 3、如拍摄超时，甲方同意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超时费。超时费：摄影8小时标准套餐超时费按照200元/小时/机位；摄像4小时标准套餐超时费按照400元/小时/机位；摄像不足8小时按8小时计，超时费按300元/小时/机位。
- 4、增值服务：选择摄影或摄像类服务的，乙方可按甲方需求，在图片、视频上添加甲方指定的水印；可对上传至合同平台的图片、视频，提供云存储和归档管理服务。
- 5、摄像类项目，摄像为必选项，不可单独选择其他项目。
- 6、设备运输物流费 另外计算，不在此清单范围内。
- 7、拍摄时间如为春节期间（大年三十至初六），本清单全部项目价格为三倍起。其他法定节假日及夜间服务价格略有增加，双方协商一致后以《订单》为准。
- 8、修改费：视频在交付前可2次免费修改剪辑，2次以上的另行收费。甲方验

附件 2

VPhoto 订单



所属年框合同编号： 订单编号：							
主体信息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唯存（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地址：				*乙方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人民路 300 号外滩 SOHO D 栋 7 楼			
*甲方联系人：				*乙方客户经理：			
*甲方联系电话：				*乙方客户经理联系电话：			
拍摄信息							
*摄影师人数：				*拍摄具体地址：			
*拍摄起讫时间：				*拍摄对接人：			
*相册名称：				*对接人联系电话：			
*本次拍摄是否提供餐饮：				*本次拍摄是否提供交通补贴：			
服务明细							
服务类别	具体项目	单价(元)	数量	摄影师/摄像师级别	数码修图师/ 剪辑师级别	说明	小计 (元)
共计：¥							
订单总价 ¥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